

##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梅琴、董事陈东阳、董事廖星、董事会秘书王晶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公司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梅琴、董事陈东阳、董事廖星、董事会秘书王晶、时任副总经理姚松拟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6万股，占该计划公告之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41%。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大宗交易方式在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实施。2021年2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进展公告》（2021-009），对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过半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截至2021年5月1日，上述减持计划因期限届满终止，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 一、本次减持情况

2020年11月2日至2021年5月1日期间，上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共计500,000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66%。减持详情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股份来源	减持平均价格（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	------	------	------	-------------	---------	-------------

姚松	集中竞价	2020-11-30	非公开发行	6.12	100,000	0.0133%
姚松	集中竞价	2020-12-09	非公开发行	5.61	100,000	0.0133%
陈东阳	集中竞价	2020-12-31	非公开发行	5.15	100,000	0.0133%
王娜	集中竞价	2021-04-28	非公开发行	4.55	100,000	0.0133%
王娜	集中竞价	2021-04-30	非公开发行	4.45	100,000	0.0133%
合计					<b>500,000</b>	<b>0.0666%</b>

##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姚松	无限售流通股	240,000	0.0320%	0	0.0000%
	限售流通股	560,000	0.0746%	600,000	0.0800%
陈东阳	无限售流通股	150,000	0.0200%	80,000	0.0107%
	限售流通股	450,000	0.0600%	420,000	0.0560%
王娜	无限售流通股	1,750,000	0.2333%	1,550,000	0.0207%
	限售流通股	5,250,000	0.6998%	5,250,000	0.2066%
梅琴	无限售流通股	150,000	0.0200%	150,000	0.6998%
	限售流通股	450,000	0.0600%	450,000	0.0600%
廖星	无限售流通股	150,000	0.0200%	150,000	0.0200%
	限售流通股	450,000	0.0600%	450,000	0.0600%
王晶	无限售流通股	150,000	0.0200%	150,000	0.0200%
	限售流通股	450,000	0.0600%	450,000	0.0600%
<b>合计</b>		<b>10,200,000</b>	<b>1.3596%</b>	<b>9,700,000</b>	<b>1.2930%</b>

注：姚松先生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其所持股份于辞任副总经理后六个月内不能卖出。

## 三、新的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梅琴、董事陈东阳、董事廖星、董事会秘书王晶

2、减持的具体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3、股份来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发行的限制性股票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数量及比例：预计此次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212.50 万股，占本计划出具之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2833%，各人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持股的 25%（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更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详见下表：

股东姓名	股东职务	持股数量（股）	本计划可减持	可减持股份占公
------	------	---------	--------	---------

			股份数量（股）	司总股本的比例
王娜	副总经理	6,800,000	1,550,000	0.2066%
梅琴	董事、副总经理	600,000	150,000	0.0200%
陈东阳	董事	500,000	125,000	0.0167%
廖星	董事	600,000	150,000	0.0200%
王晶	董事会秘书	600,000	150,000	0.0200%
合计		<b>9,100,000</b>	<b>2,125,000</b>	<b>0.2833%</b>

6、减持期间：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实施（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7、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之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梅琴、董事陈东阳、董事廖星、董事会秘书王晶不存在与拟减持股份相关且仍在履行中的自愿性承诺和保证。

3、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梅琴、董事陈东阳、董事廖星、董事会秘书王晶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需要及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五、备查文件

1、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梅琴、董事陈东阳、董事廖星、董事会秘书王晶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

---

2、副总经理王娜、董事兼副总经理梅琴、董事陈东阳、董事廖星、董事会秘书王晶签署的《股份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